

115年「大專校院校外實習生團體保險」保障計畫內容

工作型實習保險保障計畫

保障內容：

單位：新臺幣

項目	承保內容	保險額度
A	意外身故	200萬元
B	意外失能	依失能等級給付10萬 ~ 200萬元
C	意外門診醫療保險金 (即實支實付型)	傷害住院給付每日新臺幣1,000元 兩者合併計算，最高給付5萬元
D	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(即日額型)	

115年「大專校院校外實習生團體保險」保障計畫內容

一般型實習保險保障計畫

保障內容：

單位：新臺幣

項目	承保內容	保險額度
A	意外身故	400萬元
B	意外失能	依失能等級給付20萬～400萬元
C	意外門診醫療保險金 (即實支實付型)	傷害住院給付每日新臺幣1,000元 兩者合併計算，最高給付5萬元
D	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(即日額型)	
E	傷害住院醫療增額保險金	傷害住院給付每日新臺幣1,000元 最高給付5萬元

C+D+E欄位理賠最高給付金額10萬元

工作型與一般型差異

簡易分類：

一般型 = **非僱佣型** 實習合約

於實習期間全程未從事學習訓練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，且不適用依“勞動基準法”辦理實習契約之實習學生。

工作型 = **僱佣型** 實習合約

定義：於實習期間從事學習訓練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之實習學生。

其餘可能情況：

A: 是實習但沒有簽實習合約。

B: 一般型實習到一半轉工作型(或反過來)

C: 一般型，但被實習公司善意投保勞保了。

...等等。